北京首创期货有限责任公司

普通投资者购买高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产品或服务的风险警示书

期货公司告知栏	**尊敬的投资者:** 投资者姓名/名称：_____ 身份证明文件类型及号码：_____ 北京首创期货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为“我公司”）已向您告知您的评估结果及适当性匹配意见： ○ 您是 C1 类风险承受能力投资者，适配 R1 风险等级的产品或服务； ○ 您是 C2 类风险承受能力投资者，适配 R1、R2 风险等级的产品或服务； ○ 您是 C3 类风险承受能力投资者，适配 R1、R2、R3 风险等级的产品或服务； ○ 您是 C4 类风险承受能力投资者，适配 R1、R2、R3、R4 风险等级的产品或服务； 您拟投资的金融产品或拟接受的金融服务，风险等级为：□R2 □R3 □R4 □R5。 **依据适当性匹配原则，我公司告知您不适宜购买该产品或接受该服务。** 鉴于您不属于《期货经营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（试行）》及我公司《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制度》规定的风险承受能力最低类别的投资者，且坚持投资该产品或接受该服务，就此我公司特向您进行如下风险警示： **您拟投资的产品或接受的服务风险等级已超出您的风险承受能力，其存在本金损失可能、波动性较大、流动性变现能力较差、结构复杂、不易估值等风险特征，可能会导致投资亏损超出您的预计范围、投资本金亏损等情况出现。建议您审慎考虑，自行做出投资决定，由此产生的后果将由您自行承担。** 若您经审慎考虑后，仍坚持投资该产品或接受该服务，请在下附投资者确认栏签字（机构客户还需加盖公章）。 北京首创期货有限责任公司（签章） 日期： 年 月 日
投资者确认栏	北京首创期货有限责任公司： 本人（机构）已充分知晓、完全理解并同意接受上述《普通投资者购买高于自身风险承受能力产品或服务的风险警示书》所载明的全部内容，并已充分知悉上述不匹配情况。 **本人（机构）经审慎考虑后，仍坚持投资该项产品或接受该项服务，并愿意承担该项投资、服务可能引起的损失和其他后果。该决定系本人（机构）独立、自主、真实的意思表示，与贵公司及相关从业人员无关。** 自然人签字/机构法定代表人签章/或开户代理人签字/或被授权人签字： （机构加盖公章） 日期： 年 月 日

期货公司经办人：

北京首创期货有限责任公司